

呼和浩特市新华广场城市会客厅项目 绩效评价简版报告

根据《关于开展 2024 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呼财绩〔2024〕21 号）要求。受呼和浩特市财政局的委托，内蒙古鑫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 2023-2024 年度新华广场城市会客厅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工作。经过资料收集、审核、访谈以及社会调查等必要的评价程序，采用绩效分析和统计方法，在梳理、分析评价资料的基础上，最终形成本评价报告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具体实施内容：新华广场城市会客厅项目主要包括新华广场区域内的 12 栋大楼以及广场内的光影会客厅工程。具体实施范围为内蒙古广播电视台（原彩电大楼）、昭君大酒店、信息大厦、尚华精品酒店、巴彦塔拉酒店、力信国际酒店、振华购物广场、俄罗斯风情街（原绿广场管理局）、内蒙古国际大酒店、中信银行、内蒙古科技协会、广播电影电视局（原彩电大楼副楼）及新华广场区域景观广场。

项目预算执行情况：项目预算资金 4,990.00 万元，实际合同资金 4,803.75 万元。

项目绩效目标：完成新华广场区域内的 12 栋大楼以及广场内的光影会客厅工程，提升城市形象，优化市民休闲活动体验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本次绩效评价结合新华广场城市会客厅项目实际情况，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，通过访谈了解项目组织实施情况，实地调研总控室、广场及周边 12 栋大楼的工程实施情况、项目实施效果，检查资金支付情况，查阅项目实施形成的资料，进行群众满意度调查等。对项目目标完成情况以及取得的绩效进行全面评价，在此基础上总结经验并提出改进建议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该项目的绩效综合评分 88.37 分，评级结果“良”。

总体结论：呼和浩特市新华广场城市会客厅项目主要对呼市新华广场区域内的 12 栋大楼以及广场内的城市照明进行更新提升。项目按期完成了合同约定的主要建设内容，达到了提升呼和浩特市新华广场区域形象、丰富休闲娱乐生活、提高群众幸福指数的预期效果。但存在着项目立项程序不完善、个别绩效指标不明确不合理、工程项目管理程序不规范、预算执行率低、未建立后期运营维护工作机制等问题。

四、主要经验及做法

（一）运用现代技术，打造 360° 沉浸式光影秀会客厅

本项目为新华广场城市会客厅项目，项目对新华广场及周边 12 栋楼宇进行景观照明的更新提升，并通过搭建智能平台达到整体联动效果。该项目作为一个 360° 沉浸式光影秀会客厅，实现了从地面到立面的视觉融合，从图像到音效的感官体验，从五感到体感的互动升级。整体空间选用 5G 无线控制技术，实

现了整体实时同步联动。设备选择方面融合了当下最先进的硬件配置，包括高清显示屏、大流明投影机、雷达互动投影、线阵式扩声系统等。整体空间可根据具体需求进行定制化场景构建，实现真正意义上的城市级会客厅。

（二）改善城市风貌，拉动区域经济消费

新华广场城市会客厅项目的建设，提升了呼和浩特市整体区域形象，打造区域消费中心城市的区域爆点、打卡热点和值得青城市民和外地游客流连忘返的地方，进一步拉动了中山路商圈并向其他商业区域辐射的商业氛围。达到了丰富休闲娱乐功能、提高呼和浩特市居民幸福指数、促进消费意愿提升、拉动区域经济的目的。

五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（一）项目立项程序不完善

本项目为 2023 年中期项目，经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 2023 年第 11 次常务会议纪要议定实施。但项目立项程序不完善，主要表现在项目缺少专家论证程序。

原因分析：本项目为 2023 年中期项目，时间紧任务重，前期工作时间短，没有对项目进行专家论证。

（二）个别绩效指标不合理、不明确

个别绩效目标指标不合理、不明确，具体为：2023 年维修维护成本与实际不相符；项目采购成本没有分解不合理；可持续性影响指标评价标准为“显著提升、作用明显”无法衡量。

原因分析：对个别绩效指标研究不够。

（三）资金预算执行率低

本项目预算资金 4990.00 万元，截至评价日实际支付资金 2,500.00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50.00%。

原因分析：工程需整改问题多，验收不及时。

（四）工程项目管理不够规范

本项目于 2023 年 10 月 1 日建成，10 月 1 日即投入使用，没有进行竣工验收，实际竣工验收工作于 2024 年 8 月 9 日完成，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关于“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，不得交付使用”的相关规定；项目工程资料归档不及时。

原因分析：项目工期为 8 月 22 日至 10 月 1 日，工期 42 天，10 月 1 日即为十一国庆开启，造成项目未经验收即投入使用。

（五）灯光启闭智能化管理不足

新华广场城市会客厅管理工作遵循科学合理、必要、节俭的原则，灯光启闭时间分区域、分时段确定，但启闭时间无远程智能化控制手段，实际操作有一定的随意性，灯光启闭智能化管理不足。

原因分析：目前未安装带时控的远程智能管理设施。

（六）公益宣传效应发挥不足

新华广场城市会客厅有着优越的地理位置和绚丽的灯光效应，是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文明新风尚、安全生产、生

态保护等的优质媒介，截至评价日只开展3次，公益宣传效应发挥不足。

原因分析：新华广场城市会客厅于8月9日通过验收，运营工作还不完善。

（七）没有建立后期运营维护工作机制

本项目于2024年8月9日通过验收，在2年的质保期内暂时由施工单位负责，目前没有制定后期运营维护工作机制和相应的运营管理制度，也没有明确稳定的运营经费。

原因分析：本项目刚刚通过验收，验收后还有2年的质保期，质保期内由施工单位负责运营，市城管局保障中心计划下一步研究制定相应的运营管理工作机制。

六、有关建议

（一）加强项目前期论证，推动项目投资高质量发展

建议今后结合城市发展规划，提前谋划建设项目，尽早开展专家论证等前期工作，可将项目实施可行性、各类资金到位时间、参与主体资质等更多因素纳入储备标准，完善项目筛选储备机制。根据《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》（发改委2017年第9号令）《国家发展改革委投资咨询评估管理办法》（发改投资规〔2018〕1604号）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切实从源头上把好项目评估质量关，推动项目投资高质量发展。

（二）科学制定绩效指标，有效衡量和监控项目绩效

根据项目实施预期目标，结合项目实际情况，制定合理、

明确的绩效指标，有效衡量和监控项目的进展和绩效，以确保项目能够按时、保质完成预算目标，实现预期效益。

（三）加强项目监管，提高预算执行率

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管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，及时开展竣工验收等工作，按期支付工程进度款，提高预算执行率。

（四）规范工程项目管理，保障项目优质高效

本项目由于时间紧任务重，存在前期论证不足、后期未验收即使用的问题，今后应统筹规划，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关于工程项目建设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五）提高智慧化管理水平，兼顾必要与节俭原则

尽快优化新华广场城市会客厅灯光启闭时间的智能化管理措施，逐步实现启闭时间远程智能管理，既满足城市会客厅休闲娱乐需求，又尽可能的节约能源，减少光污染。

（六）制定宣传方案，充分发挥公益宣传效应

围绕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文明新风尚、安全生产、生态保护等公益宣传题材，制定宣传方案，利用新华广场城市会客厅优越的地理位置和绚丽的灯光效应，充分发挥公益宣传效应。

（七）创新运维模式，保障后期维护管理

新华广场城市会客厅项目作为提升呼和浩特市区域景观形象、增强城市吸引力、丰富群众休闲娱乐生活的重点项目，加强项目后期运营维护，是保障城市会客厅长效机制发挥的关键

环节，在项目质保期间，由项目施工单位负责维修、维护工作。项目建设单位应尽快建立维修维护的管理制度、落实稳定的维护经费来源，持续推进效益的发挥。建议效仿上海灯光秀的运营模式，考虑适度引进商业广告，比如，时尚品牌广告、科技产品广告等，在内容、形象、品质等方面严格把控，在不影响整体美感的前提下，取得一定的广告收入，解决维护费用，形成良性循环机制。

内蒙古鑫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

主评人：